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0-012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4月8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4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会议现场召开地点: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思敏女士。
6.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316名,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12,930,974.1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63.9304%。其中现场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为5名,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320,928,843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63.9300%;通过网络投票参与表决的股东人数为4名,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1,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4%。参与表决的中小投资者为4名,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176,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352%。

7.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8.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逐项表决,具体表决事项如下:
1.以累积投票制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郑思敏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0,928,84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4%。本议案通过,该候选人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74,8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259%。
2.以累积投票制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郑思敏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0,928,84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4%。本议案通过,该候选人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74,8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253%。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瑞波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0,928,84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4%。本议案通过,该候选人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74,8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259%。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梁瑞芳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0,928,84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4%。本议案通过,该候选人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74,8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259%。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永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0,928,84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4%。本议案通过,该候选人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74,8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259%。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郑乾坤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0,928,84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4%。本议案通过,该候选人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74,8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259%。

(4)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维永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0,928,84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4%。本议案通过,该候选人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74,8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259%。
2.以累积投票制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0,928,84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4%。本议案通过,该候选人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74,8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253%。
2.北京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20,928,84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4%。本议案通过,该候选人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74,8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259%。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梁瑞芳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0,928,84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4%。本议案通过,该候选人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74,8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259%。
三、律师出席的法律意见
北京中伦律师事务所王冰律师、贾海亮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0-014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4月8日下午,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2020年3月21日以电话、网络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郑思敏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郑思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郑乾坤,男,中国籍,致公党党员,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5年1月18日出生,高级畜牧师,1997年6月毕业于南京农业大学,获农学硕士学位,2009年6月获高级营养师资格。历任:防城港市外贸有限公司秘书科科长,诺德外贸有限公司畜畜保健中心实验室主任,诸城市外贸检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得利斯检测中心主任。现担任得利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总监,公司董事。
郑乾坤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0,000股,持有的股票为2015年7月响应中国证监会号召办理股份锁定事项认购。郑乾坤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其他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郑乾坤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郑乾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0-013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4月8日下午,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2020年3月21日以电话、网络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会议通过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郑思敏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郑思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郑乾坤,男,中国籍,致公党党员,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5年1月18日出生,高级畜牧师,1997年6月毕业于南京农业大学,获农学硕士学位,2009年6月获高级营养师资格。历任:防城港市外贸有限公司秘书科科长,诺德外贸有限公司畜畜保健中心实验室主任,诸城市外贸检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得利斯检测中心主任。现担任得利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总监,公司董事。
郑乾坤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0,000股,持有的股票为2015年7月响应中国证监会号召办理股份锁定事项认购。郑乾坤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其他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郑乾坤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郑乾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0-013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4月8日下午,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2020年3月21日以电话、网络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会议通过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郑思敏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郑思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郑乾坤,男,中国籍,致公党党员,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5年1月18日出生,高级畜牧师,1997年6月毕业于南京农业大学,获农学硕士学位,2009年6月获高级营养师资格。历任:防城港市外贸有限公司秘书科科长,诺德外贸有限公司畜畜保健中心实验室主任,诸城市外贸检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得利斯检测中心主任。现担任得利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总监,公司董事。
郑乾坤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0,000股,持有的股票为2015年7月响应中国证监会号召办理股份锁定事项认购。郑乾坤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其他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郑乾坤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郑乾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0-013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4月8日下午,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2020年3月21日以电话、网络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会议通过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郑思敏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郑思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郑乾坤,男,中国籍,致公党党员,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5年1月18日出生,高级畜牧师,1997年6月毕业于南京农业大学,获农学硕士学位,2009年6月获高级营养师资格。历任:防城港市外贸有限公司秘书科科长,诺德外贸有限公司畜畜保健中心实验室主任,诸城市外贸检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得利斯检测中心主任。现担任得利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总监,公司董事。
郑乾坤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0,000股,持有的股票为2015年7月响应中国证监会号召办理股份锁定事项认购。郑乾坤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其他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郑乾坤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郑乾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20-009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6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购买安全性的保本理财产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6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资金可在上述额度内进行滚动使用,期限为自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关于新增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的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的公告》已分别于2018年10月30日、2019年4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8年4月7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了理财产品合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广发银行“物华添富”W款2020年第19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黄金看涨阶梯结构)人民币理财产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规模:1,050万元
6.投资期限:37天
7.产品成立日:2020年4月8日
8.产品到期日:2020年5月15日
9.预期年化收益率:1.5%或3.6%或3.8%
10.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新增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相关意见已于2018年10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相关意见已于2019年4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额度内,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本金及收益风险:本产品有投资风险,只能保证资金本金以及获得合同明确承诺的收益,不承担其余收益。您应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本产品有条件保证本金,但投资者持有本产品到期后仍须自行承担投资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间,超出银行保障范围的本金损失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如果在存续期内,市场利率调整,本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的调整而调整。
2.违约赎回风险:银行存在到期日前提前终止向投资者支付100%本金,但如果因为投资者违反本产品说明书的约定,提前赎回其购有的产品,则本金保证条款对该投资者不再适用。此种情况下,投资者除了可能丧失本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收益外,投资本金也可能因市场变动而蒙受损失。投资者应在对相关风险有充分认识的基础上谨慎投资。
3.政策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的投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或本金受损。
4.流动性风险:本产品存续期间,投资者只能在本产品说明书规定的时间内办理认购、产品成立后投资者不享有提前赎回权利。
5.信息传递风险:本产品存续期内不提供估值,不提供账单,投资者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的相关信息。银行按照本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披露”的约定,发布产品的信息公告。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留在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及时通知本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银行联系方式变更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导致银行在需要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则可能会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产品不成立风险:如自本产品开始认购至产品原定成立日之前,产品认购总金额未达到最低限额(见“合同约定”)或国家宏观政策及发行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波动,经银行合理判断,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客户提供本产品,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
7.再投资风险:银行有权在无须事先通知终止本产品。如果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则该产品的实际存续期可能小于预期期限。如果产品提前终止,则投资者将无法实现预期期间的全部收益。

8.不可抗力风险: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产品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风险所导致的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理财时,将严格选择投资对象,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和期限不超过一个月的理财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负责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出现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3.公司将指派财务部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六、公告编号:2020-009
一、交易对手
二、产品名称
三、金额
四、起息日期
五、到期日期
六、是否展期
七、投资收益率(元)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展期 投资收益率(元)
1 海通证券 “—海通财“理财宝” 2,000 2019年5月23日 2019年6月26日 是 58,493.20
2 民生银行 “随享存” 2,800 2019年5月22日 2019年6月28日 是 86,333.33
3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6月24日 是 25,833.33
4 广发银行 “新嘉利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年5月27日 2019年6月27日 是 61,150.68
5 交通银行 “福盈财结构性存款S款专享版” 3,000 2019年7月11日 2019年8月20日 是 103,561.64
6 民生银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年7月12日 2019年8月21日 是 74,520.55
7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 2019年8月2日 2019年9月2日 是 28,750.00
8 海通证券 “黄金定制2019005号” 1,000 2019年8月8日 2019年9月8日 是 28,747.15
9 海通证券 “黄金定制2019006号” 1,000 2019年8月8日 2019年9月8日 是 28,747.15
10 交通银行 “福盈财高流动性结构性存款S款专享版” 3,000 2019年8月21日 2019年9月30日 是 103,561.64
11 民生银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年8月10日 2019年9月12日 是 75,863.01
12 交通银行 “福盈财高流动性结构性存款S款专享版” 2,000 2019年10月10日 2019年12月10日 是 70,273.97
13 民生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年10月10日 2019年11月11日 是 76,712.33
14 兴业银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100 2019年10月10日 2019年12月10日 是 53,342.47
15 海通证券 “理财宝63天期1141号” 1,100 2019年10月15日 2019年12月15日 是 54,110.98
16 民生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年10月4日 2019年11月18日 是 22,246.58
17 民生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年12月10日 2019年12月26日 是 22,246.58
18 兴业银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100 2019年10月12日 2019年12月12日 是 9,493.15
19 光大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1,100 2020年1月8日 2020年3月8日 是 64,258.34
20 兴业银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000 2020年1月7日 2020年3月6日 是 47,353.56
21 交通银行 “福盈财高流动性结构性存款S款专享版” 3,000 2020年1月7日 2020年3月30日 是 213,657.52
22 海通证券 “—海通财“理财宝” 1,100 2020年1月9日 2020年3月8日 是 56,958.88
23 广发银行 “物华添富”W款2020年第19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50 2020年4月8日 2020年5月15日 否 --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20-024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三、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2.会议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4月8日(星期三)下午14:30;
3.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4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4.会议现场召开地点:国家高新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三环北路与诸园路交汇处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杨旭东先生(公司董事长杨旭东先生已辞职,副董事长李红梅女士因疫情无法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郑建伟、李红梅、高山先生担任)。
7.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具体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2人,代表股份335448353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1188%;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和中小股东授权代表共9人,代表股份1,201,500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3%。
8.网络投票出席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9人,代表股份数1,201,500股,占

公司股权登记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3%。
7.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邀请的其他嘉宾列席会议。
8.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表决程序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赞成335,448,353股,占到参加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00.000%;反对0股,占到参加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弃权0股,占到参加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赞成1,201,500股,占到参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00.00%;反对0股,占到参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弃权0股,占到参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
五、律师出席的法律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胡峰律师、王立冰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0-014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销量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3月销量快报数据如下:
单位:辆
项目类别 本月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
新能源汽车 12,256 30,075 22,192 73,172 -69.67%
-乘用车 11,763 29,222 21,522 71,233 -69.79%
-纯电动 10,433 21,308 18,110 45,487 -60.19%
-插电式混合动力 1,330 7,914 3,412 25,745 -86.75%
-商用车 493 853 670 1,940 -65.46%
-客车 489 278 627 1,064 -41.07%
-其他 4 575 43 876 -95.09%
注:本公司2020年3月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及储能电芯产能约为0.788GWh,本年累计产能约为1.337GWh。
务请注意:上述销量数据未经审核,亦未经本公司审计师确认,或会以予调整并持有最终解释权。本公司刊发财务业绩后,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务必参阅。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0-028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3月份销售情况8,56万吨,实现销售收入10.35亿元,同比变动分别为5.21%、0.76%,环比变动分别为68.04%、-50.70%。
二、原因说明
1、2020年3月,公司积极抗疫且效果显著,生产均按正常计划开展,产量基本达到计划水平,同比及环比均有提升。
2、鸡肉价格大幅波动,下游企业陆续复工,行情转好,公司一体化的优势凸显,销售顺畅,收入同比及环比均有提升。
三、特别提示
1、上述披露仅包含公司鸡肉销售情况,不包含其他业务。
2、鸡肉价格的大幅波动(下降或上升),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3、上述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一定差异,仅为阶段性财务数据提供投资者参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